

关于对《潮州市公安局反恐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意见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我司于2021年3月18日组织召开《潮州市公安局反恐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分析报告”）专家评估会，对分析报告进行了认真地评估审查，并提出了审查意见，现对拟出具的审查意见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潮州市公安局反恐训练基地建设项目选址于潮州市湘桥区意溪镇河北村，规划总占地面积约68265.36 m²（折合约102.398亩），总建筑面积约45774 m²。

二、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估范围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与评估的风险因素问题包括：(1)征地和临时用地补偿；(2)政策规划和审批程序；(3)技术和经济方案；(4)生态环境影响；(5)工程建设管理；(6)当地经济影响；(7)质量安全；(8)社会治安；(8)宣传、舆论导向及其影响等。

风险分析报告是在综合多方意见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受影响群众的利益和诉求，维护了所涉及群众的合法权益，符合相关群众的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

三、社会稳定风险防范措施

分析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符合当前的相关政策和法规，具有合法性，基本没有遗漏，具有较强的系统性与完整性；同意报告提出的风险因素防范和化解措施。

四、结论意见

同意分析报告判定：本项目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项目为社会稳定低风险项目。

公众对上述审查意见的建议和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区发改委反映。

联系人：王昌丽

电话：020-83192188；15920529844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1号大院自1号10楼

电子信箱：jwjzx@vip.163.com

邮编：510000

本公示有效期为公告之日起五个日历日。

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9日

